



- 1 -

已授出購股權涉及的
相關H股數目

: 612,825

已授出購股權的行使價

: 每股H股52.72港元

(最少須為下列各項中的最高者：(a)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示H股於要約日期(須為營業日)之收市價，即49.70港元；(b)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示H股於緊接要約日期前五個營業日之平均收市價，即52.72港元；及(c)H股面值)。

H股於授出日期的收市價

: 每股H股49.70港元

購股權的行使期

: 購股權的行使期由歸屬日期起5年內。

購股權歸屬期間

: 所授出購股權須按如下方式歸屬：

日期

佔待歸屬購股權的百分比

2026年10月20日	佔所授出購股權總數的25%
2027年10月20日	佔所授出購股權總數的25%
2028年10月20日	佔所授出購股權總數的25%
2029年10月20日	佔所授出購股權總數的25%

授予函中所列的所有條件均須獲得滿足

績效目標

: 所授出的購股權概無附帶績效目標。

本公司認為，向購股權承授人授出並無績效目標的購股權具有市場競爭力，符合本公司的慣例，並符合H股購股權計劃的目的。

- 回補機制
- ：倘出現董事會全權認為就任何承授人將歸屬或保留的任何購股權及／或(如該購股權已獲行使)將持有因該購股權獲行使而發行及配發的相關股份(視情況而定)而言可能被視為不公平的情況，包括但不限於本集團財務報告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或遺漏，或倘相關承授人觸犯任何欺詐或嚴重不當行為，購股權須遵守H股購股權計劃規則所載的回補機制。
- 財務資助
- ：本集團並無向購股權承授人提供任何財務資助，以促使購買H股購股權計劃項下的H股。

授出購股權的理由及裨益

授出購股權的目的為：(i)激勵購股權承授人為本集團的增長及發展作出貢獻，(ii)吸引、挽留及激勵彼等作為高素質人才，繼續為提升企業價值之目的及實現本公司長期目標而努力，(iii)建立購股權承授人與本集團的長期關係，及(iv)使購股權承授人與股東的利益保持一致，以促進本集團的長期表現。

上市規則之涵義

於本公告日期，據董事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概無購股權承授人(i)為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其各自的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或(ii)根據上市規則第17.03D條，為於截至授出日期(包括該日)止12個月期間其已獲授或將獲授的所有購股權及獎勵所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超過已發行H股總數的1%個人限額的參與者；或(iii)為於任何12個月期間已獲授或將獲授的購股權及獎勵超過已發行H股總數0.1%的關聯實體參與者或服務提供商。

可供未來授出的股份數目

於本公告日期，緊隨上述授出購股權後，就H股購股權計劃項下可供未來授出的所有購股權以及任何其他計劃項下可供未來授出的所有購股權及股份獎勵而可能發行的股份總數將不超過41,716,715股。

承董事會命
SHENZHEN DOBOT CORP LTD
深圳市越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執行董事兼總經理
劉培超先生

深圳，2025年10月20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i)執行董事劉培超先生、王勇先生及郎需林先生；(ii)非執行董事景亮先生；及(iii)獨立非執行董事李貽斌先生、吳浩雲先生及侯玲玲博士。